

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會議報告表

填表日期：105 年 11 月 18 日

姓名	周嘉慧	職稱	輔導教師	會議日期	105.11.17	會議地點	霧峰農工
會議名稱	「105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介入種子教師培訓初階工作坊」				派出單位	學務處	

填寫內容：1.會議重點 2.對於本校之建議事項 3.待辦事項
4.帶回物品及處理方式 5.本次會議報告方式
以上報告內容以打字處理

1. 會議重點

(1) 學校行為功能方案介入注意事項：

- A. 必須焦點於提出的行為問題，不可因改善而擅改原提出的行為問題。
- B. 一個專任巡迴老師，在校皆未授課，一學期也頂多能接 4~5 個個案。故發展出”解決問題模式個案會議”，召開個案會議解決學生情緒行為問題，不採直接接案方式，由督導老師協助個案學校老師討論、擬定和執行方案。

(2) 解決問題模式個案會議一學期已開三次會議為原則。

A. 第一次會議：

- a. 學生優點 — 3 minutes
- b. 定義問題/功能 — 8 minutes
- c. 收集基準線(問題行為的前事) — 5 minutes
- d. 介入方案搜尋 — 3 minutes，由 3 位熟悉個案的老師擬定方案。
目的:讓老師知道自己能做什麼。

B. 第二次會議：

- a. 報告基準線 — 1 minute
- b. 介入方案介紹 — 6 minutes *2
- c. 選擇介入方案 — 4 minutes
When、how、what、where、who
- d. 監控進步情形的計畫 — 2 minute
- e. 分派工作 — 4 minutes
- f. 釐清細節、確認

C. 第三次會議：

- a. 重述問題定義 — 1 minutes
- b. 簡介執行的介入方案 — 1 minutes
- c. 介入方案執行探討 — 1 minutes
- d. 報告進步監控的資料 — 3 minute
- e. 討論資料 — 5 minutes
- f. 擬定下一步計畫(以資料為本) — 5 minutes*2
- g. 下次會議 — 1 minute
- h. 維持方案 — 3 minute

(3) 情緒及行為問題介入個案研討。(因涉及個資無法呈現)

校長黃秀忠

2. 對於本校之建議事項：
無。

3. 待辦事項：

無。

4. 帶回物品及處理方式

- (1) 帶回物品：無。
- (2) 處理方式：無。

工作報告

學務主任 王平杰

11/8
1325

5. 本次會議報告方式

- (1) 向學務主任口頭報告。
- (2) 書面報告呈現。

擬辦

擬辦

人事主任 王惠君

11/8
1920

批示

校長黃秀忠

批